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股票代碼 3055)

公司地址：新竹市水源街 95 號  
電 話：(03)573-8099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58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2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 30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0 ~ 50
	(七) 關係人交易	50
	(八) 質押之資產	51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	其他	51 ~ 5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7 ~ 58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宗賢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809 號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蔚華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蔚華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蔚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蔚華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無活絡市場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蔚華集團持有之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減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已認列累計減損新台幣\$515,615 仟元。

判斷前述金融資產是否減損之公允價值決定，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減損金額對公司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了解管理階層制定評估過程，並確認公司評價所採用之公允價值。
2. 覆核評估所採用公允價值之合理性。
3. 檢查評價結果正確性。

## 銷貨收入認列之截止

### 事項說明

有關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銷貨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蔚華集團主要係代理銷售積體電路分類及測試等相關設備。主要收入係依客戶確認簽收後認列，涉及判斷銷售商品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移轉時點且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及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作業情形。
2.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

##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蔚華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8,408 仟元及 28,440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69%及 0.66%，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26,568 仟元及 26,252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76%及 0.89%。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蔚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蔚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蔚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蔚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蔚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蔚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蔚華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國華  
會計師



王偉臣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9 日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56,297	30	\$ 1,583,025	3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0,093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六(四)	1,017,984	25	993,058	2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328	-	9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567,690	14	587,197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18,710	-	18,329	-
130X	存貨	六(六)	144,687	4	106,921	2
1410	預付款項		51,440	1	41,62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94,366	2	4,387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162,595</u>	<u>76</u>	<u>3,334,642</u>	<u>77</u>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50,631	4	152,178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778,670	19	799,948	19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9,797	1	20,2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0,507	-	8,30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497	-	16,752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976,102</u>	<u>24</u>	<u>997,440</u>	<u>23</u>
1XXX	<b>資產總計</b>		<u>\$ 4,138,697</u>	<u>100</u>	<u>\$ 4,332,082</u>	<u>100</u>

(續次頁)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92,340	2	\$	77,000	2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		847,306	20		800,388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162,752	4		151,41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3,492	2		5,15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27,414	1		21,56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7,375	2		99,921	2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280,679</u>	<u>31</u>		<u>1,155,445</u>	<u>26</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94,537	2		87,979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76,145	2		71,878	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70,682</u>	<u>4</u>		<u>159,857</u>	<u>4</u>
2XXX	<b>負債總計</b>			<u>1,451,361</u>	<u>35</u>		<u>1,315,302</u>	<u>30</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063,448	26		1,324,802	31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13,669	5		211,940	5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656,063	16		595,834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815	1		20,150	-
3350	未分配盈餘			777,488	19		836,183	19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15,107	-		37,600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67,340)	(2)	(	17,830)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2,679,250</u>	<u>65</u>		<u>3,008,679</u>	<u>70</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8,086</u>	<u>-</u>		<u>8,101</u>	<u>-</u>
3XXX	<b>權益總計</b>			<u>2,687,336</u>	<u>65</u>		<u>3,016,780</u>	<u>70</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4,138,697</u>	<u>100</u>	\$	<u>4,332,08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宗賢

經理人：許宗賢

會計主管：邱靖婷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3,514,446 100	\$ 2,936,0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 2,768,190) ( 79)	( 2,289,547) ( 78)
5900 營業毛利		746,256 21	646,522 2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 302,918) ( 9)	( 308,054) ( 11)
6200 管理費用		( 193,161) ( 5)	( 184,116) (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9,365) ( 2)	( 72,826) (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75,444) ( 16)	( 564,996) ( 19)
6900 營業利益		170,812 5	81,526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27,612 1	27,63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34,809 1	596,898 20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767) -	( 66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1,654 2	623,868 21
7900 稅前淨利		232,466 7	705,394 2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93,857) ( 3)	( 102,629) ( 4)
8200 本期淨利		\$ 138,609 4	\$ 602,765 20

(續次頁)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金 額 %	104 年 度 金 額 %
<b>其他綜合損益</b> 六(十七)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823)	(\$ 1,85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820	315
8310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總額</b>	( 4,003)	( 1,539)
<b>後續可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 42,363)	31,57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7,187	( 10,716)
8360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總額</b>	( 35,176)	20,858
8300	<b>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 39,179)	\$ 19,319
8500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 99,430	\$ 622,084
<b>淨利歸屬於：</b>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8,538	\$ 602,291
8620	非控制權益	71	474
	<b>合計</b>	\$ 138,609	\$ 602,765
<b>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b>			
8710	母公司業主	\$ 99,445	\$ 621,610
8720	非控制權益	( 15)	474
	<b>合計</b>	\$ 99,430	\$ 622,084
<b>基本每股盈餘</b> 六(二十五)			
9750	<b>基本每股盈餘合計</b>	\$ 1.16	\$ 4.68
<b>稀釋每股盈餘</b> 六(二十五)			
9850	<b>稀釋每股盈餘合計</b>	\$ 1.13	\$ 4.6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宗賢



經理人：許宗賢

-13-



會計主管：邱靖婷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		母		留		公		盈		餘		業		主		權		計	非	權	益		
	普通	資本	公積	盈餘	特別	盈餘	積	盈餘	未	分配	盈餘	差	額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104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19,387	\$ 209,115	\$ 567,108	\$ 15,968	\$ 426,545	\$ 31,459	(\$ 31,963)	(\$ 17,830)	\$ 2,519,789	\$ 7,579	\$ 2,527,368													
103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	-	28,726	-	( 28,726)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182	( 4,182)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58,538)	-	-	-	( 158,538)	-	( 158,538)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	532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員工執行認股權	8,331	823	-	-	332	-	-	-	13,193	-	14,348	-	-	-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 2,916)	( 4,065)	-	-	-	-	-	-	( 4,053)	-	( 1,458)	-	-	-	-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602,291	-	-	-	602,291	-	602,291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39)	-	-	-	20,858	-	19,319	-	-	-	-	-	-	-	-	-	-	-	-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324,802	\$ 211,940	\$ 595,834	\$ 20,150	\$ 836,183	\$ 52,317	(\$ 14,717)	(\$ 17,830)	\$ 3,008,679	\$ 8,101	\$ 3,016,780													
105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24,802	\$ 211,940	\$ 595,834	\$ 20,150	\$ 836,183	\$ 52,317	(\$ 14,717)	(\$ 17,830)	\$ 3,008,679	\$ 8,101	\$ 3,016,780													
104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	-	60,229	-	( 60,229)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65	( 665)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32,773)	-	-	-	( 132,773)	-	( 132,773)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現金減資選還股本	( 265,54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443	-	-	-	-	-	-	-	-	443	-	-	-	-	-	-	-	-	-	-	-	-	-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	-	-	-	437	-	-	-	9,668	-	10,105	-	-	-	-	-	-	-	-	-	-	-	-	-
員工執行認股權	5,930	3,162	-	-	-	-	-	-	2,929	-	686	-	-	-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 1,739)	( 1,876)	-	-	-	-	-	-	( 50,396)	-	( 50,396)	-	-	-	-	-	-	-	-	-	-	-	-	-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138,538	-	138,538	-	-	-	-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4,003)	-	-	-	( 35,090)	-	( 39,093)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063,448	\$ 213,669	\$ 656,063	\$ 20,815	\$ 777,488	\$ 17,227	(\$ 2,120)	(\$ 67,340)	\$ 2,679,250	\$ 8,086	\$ 2,687,3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宗賢



經理人：許宗賢



會計主管：邱靖婷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32,466	\$ 705,39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二)	65,975	65,034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二)	5,800	3,8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	( 93 )	-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提列數	六(五)	( 1,397 )	352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16,755 )	( 16,492 )
股利收入	六(十九)	( 1,286 )	( 500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767	66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10,105	14,34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529	39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598,265 )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	-	383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 )	-
應收票據		( 1,231 )	147
應收帳款		13,567	( 56,752 )
其他應收款		( 1,161 )	( 5,367 )
存貨		( 39,008 )	( 59,482 )
預付款項		( 10,303 )	( 7,377 )
其他流動資產		( 2,381 )	1,2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9	5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51,634	135,970
其他應付款		( 12,483 )	8,705
負債準備—流動		6,060	( 2,185 )
其他流動負債		( 11,980 )	19,39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543 )	3,03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8,611	213,077
收取之利息		16,906	16,387
收取之股息		1,286	500
支付之利息		( 806 )	( 640 )
支付所得稅		( 23,610 )	( 51,85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2,387	177,469

(續次頁)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28,571)	(\$ 191,14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59,32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610,88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92,13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5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七)	( 31,518)	( 70,4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41	799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 1,681)	( 3,00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73)	( 9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52,832)	287,288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19,831	52,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9,092	12,396
現金減資退還股本		( 264,659)	-
支付之股利		( 132,330)	( 158,538)
買回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金額		( 686)	( 1,145)
庫藏股買回		( 50,396)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19,148)	( 95,23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27,135)	28,2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326,728)	397,7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83,025	1,185,2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56,297	\$ 1,583,0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宗賢



經理人：許宗賢



會計主管：邱靖婷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6 年 12 月 11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零件、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電腦用磁碟機及電源供應器之設計及銷售業務、微電腦及其週邊機之銷售與修理、電腦之軟體設計，以及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暨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之代理、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經核准於民國 91 年 12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4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吸收合併方式與蔚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並經民國 92 年 9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2 年 9 月 29 日為合併增資基準日，合併後蔚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之名稱仍為「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決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5號之修正「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 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 日	104年12月31 日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一般投資	100%	100%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pirox Corporation USA	倉儲物流服務	100%	100%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蔚華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軟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pirox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國際貿易	100%	100%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原華相集成)	集成電路軟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浩網科技(股)公司	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98.48%	98.48%	-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德能光源(股)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0.00%	0.00%	註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承新國際科技(股)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100%	100%	-
浩網科技(股)公司	安盟科技(股)公司	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100%	100%	-
浩網科技(股)公司	上海浩網一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100%	100%	-
浩網科技(股)公司	Stockton Pacific Inc.	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100%	100%	-

註：德能光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第二季辦理清算完畢。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九) 放款及應收款

#####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十二)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原則採逐項比較法，若無法與其他項目分離評價者，採分類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51年
機器設備	3年~6年
運輸設備	4年~5年
辦公設備	4年~20年
租賃改良	2年~5年
其他設備	3年~10年

####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接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六) 無形資產

#####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二十一)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所得稅法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四)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六)收入認列

#####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代理銷售積體電路設計及驗證設備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等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銷售積體電路設計及驗證設備之相關增值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價值為\$144,687。

### 2. 無活絡市場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金融工具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對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為\$150,631。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25	\$ 646
活期存款	582,490	454,150
定期存款	673,282	1,128,229
合計	<u>\$ 1,256,297</u>	<u>\$ 1,583,02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000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3	-
合計	<u>\$ 10,093</u>	<u>\$ -</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93及\$0。

2.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66,246	\$ 676,844
累計減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15,615)	( 524,666)
合計	<u>\$ 150,631</u>	<u>\$ 152,178</u>

1.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之情況。

(四)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流動	<u>\$ 1,017,984</u>	<u>\$ 993,058</u>

1.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信用品質良好。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68,827	\$ 589,732
減：備抵呆帳	( 1,137)	( 2,535)
	<u>\$ 567,690</u>	<u>\$ 587,197</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A	\$ 131,328	\$ 153,647
B	249,101	233,192
C	128,881	74,080
	<u>\$ 509,310</u>	<u>\$ 460,919</u>

註：

群組 A：資本額超過新台幣 10 億元以上之上市(櫃)或未上市(櫃)公司且與本集團往來一年以上。

群組 B：資本額新台幣 10 億元以下之上市(櫃)或未上市(櫃)公司且與本集團往來一年以上或公營事業機關學校及財團法人。

群組 C：不給予授信額度，交貨即需收現或 L/C 或 T/T。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90天	\$ 38,782	\$ 110,299
91-180天	5,753	11,286
181-365天	13,320	3,282
365天以上	525	1,411
	<u>\$ 58,380</u>	<u>\$ 126,27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535	\$ 2,535
減損損失迴轉	-	( 1,397)	( 1,397)
匯率影響數	-	( 1)	( 1)
12月31日	<u>\$ -</u>	<u>\$ 1,137</u>	<u>\$ 1,137</u>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37	\$ 1,947	\$ 2,184
提列減損損失	-	589	589
減損損失迴轉	( 237)	-	( 237)
匯率影響數	-	( 1)	( 1)
12月31日	<u>\$ -</u>	<u>\$ 2,535</u>	<u>\$ 2,535</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客戶提供的擔保品。

#### (六)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222,265	(\$ 77,578)	\$ 144,687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74,381	(\$ 67,460)	\$ 106,92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758,072	\$ 2,285,17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118	4,374
	<u>\$ 2,768,190</u>	<u>\$ 2,289,547</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391,523	\$ 312,665	\$ 188,165	\$ 5,342	\$ 11,743	\$ 10,348	\$ 102,751	\$ 12,345	\$ 1,034,88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68,270)	( 121,598)	( 3,615)	( 4,868)	( 1,122)	( 35,461)	-	( 234,934)
	<u>\$ 391,523</u>	<u>\$ 244,395</u>	<u>\$ 66,567</u>	<u>\$ 1,727</u>	<u>\$ 6,875</u>	<u>\$ 9,226</u>	<u>\$ 67,290</u>	<u>\$ 12,345</u>	<u>\$ 799,948</u>
105年									
105年1月1日	\$ 391,523	\$ 244,395	\$ 66,567	\$ 1,727	\$ 6,875	\$ 9,226	\$ 67,290	\$ 12,345	\$ 799,948
增添	-	990	4,105	-	3,815	2,084	23,143	23,876	58,013
處分	-	-	-	-	( 191)	-	( 1,631)	( 48)	( 1,870)
重分類	-	-	8,767	-	-	-	608	( 13,399)	( 4,024)
折舊費用	-	( 7,302)	( 38,762)	( 363)	( 2,422)	( 2,346)	( 14,780)	-	( 65,975)
淨兌換差額	-	-	( 315)	( 92)	( 230)	( 654)	( 5,095)	( 1,036)	( 7,422)
105年12月31日	<u>\$ 391,523</u>	<u>\$ 238,083</u>	<u>\$ 40,362</u>	<u>\$ 1,272</u>	<u>\$ 7,847</u>	<u>\$ 8,310</u>	<u>\$ 69,535</u>	<u>\$ 21,738</u>	<u>\$ 778,670</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391,523	\$ 313,655	\$ 133,548	\$ 4,620	\$ 12,786	\$ 10,972	\$ 110,553	\$ 21,738	\$ 999,3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75,572)	( 93,186)	( 3,348)	( 4,939)	( 2,662)	( 41,018)	-	( 220,725)
	<u>\$ 391,523</u>	<u>\$ 238,083</u>	<u>\$ 40,362</u>	<u>\$ 1,272</u>	<u>\$ 7,847</u>	<u>\$ 8,310</u>	<u>\$ 69,535</u>	<u>\$ 21,738</u>	<u>\$ 778,67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391,523	\$ 312,257	\$ 245,482	\$ 5,491	\$ 17,721	\$ 5,770	\$ 53,006	\$ 1,396	\$ 1,032,6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62,029)	( 143,126)	( 3,113)	( 12,419)	( 4,504)	( 44,474)	-	( 269,665)
	<u>\$ 391,523</u>	<u>\$ 250,228</u>	<u>\$ 102,356</u>	<u>\$ 2,378</u>	<u>\$ 5,302</u>	<u>\$ 1,266</u>	<u>\$ 8,532</u>	<u>\$ 1,396</u>	<u>\$ 762,981</u>
104年									
104年1月1日	\$ 391,523	\$ 250,228	\$ 102,356	\$ 2,378	\$ 5,302	\$ 1,266	\$ 8,532	\$ 1,396	\$ 762,981
增添	-	1,560	10,555	-	2,644	9,739	32,336	13,647	70,481
處分	-	-	-	( 134)	( 391)	( 321)	( 350)	-	( 1,196)
重分類	-	-	1,325	-	1,181	-	33,610	( 2,698)	33,418
折舊費用	-	( 7,393)	( 47,669)	( 485)	( 1,824)	( 1,392)	( 6,271)	-	( 65,034)
淨兌換差額	-	-	-	( 32)	( 37)	( 66)	( 567)	-	( 702)
104年12月31日	<u>\$ 391,523</u>	<u>\$ 244,395</u>	<u>\$ 66,567</u>	<u>\$ 1,727</u>	<u>\$ 6,875</u>	<u>\$ 9,226</u>	<u>\$ 67,290</u>	<u>\$ 12,345</u>	<u>\$ 799,948</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391,523	\$ 312,665	\$ 188,165	\$ 5,342	\$ 11,743	\$ 10,348	\$ 102,751	\$ 12,345	\$ 1,034,88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68,270)	( 121,598)	( 3,615)	( 4,868)	( 1,122)	( 35,461)	-	( 234,934)
	<u>\$ 391,523</u>	<u>\$ 244,395</u>	<u>\$ 66,567</u>	<u>\$ 1,727</u>	<u>\$ 6,875</u>	<u>\$ 9,226</u>	<u>\$ 67,290</u>	<u>\$ 12,345</u>	<u>\$ 799,948</u>

1.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無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 (八)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58	\$ 4,761	\$ 13,080	\$ 15,388	\$ 33,387
累計攤銷及減損	( 41)	( 805)	-	( 12,279)	( 13,125)
	<u>\$ 117</u>	<u>\$ 3,956</u>	<u>\$ 13,080</u>	<u>\$ 3,109</u>	<u>\$ 20,262</u>
105年					
105年1月1日					
增添	22	1,659	-	-	1,681
重分類	41	3,622	-	-	3,663
攤銷費用	( 49)	( 2,682)	-	( 3,069)	( 5,800)
淨兌換差額	-	( 9)	-	-	( 9)
105年12月31日	<u>\$ 131</u>	<u>\$ 6,546</u>	<u>\$ 13,080</u>	<u>\$ 40</u>	<u>\$ 19,797</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21	\$ 9,732	\$ 13,080	\$ 221	\$ 23,254
累計攤銷及減損	( 90)	( 3,186)	-	( 181)	( 3,457)
	<u>\$ 131</u>	<u>\$ 6,546</u>	<u>\$ 13,080</u>	<u>\$ 40</u>	<u>\$ 19,797</u>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93	\$ 2,714	\$ 13,116	\$ 15,455	\$ 31,3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 8)	( 1,047)	-	( 9,245)	( 10,300)
	<u>\$ 85</u>	<u>\$ 1,667</u>	<u>\$ 13,116</u>	<u>\$ 6,210</u>	<u>\$ 21,078</u>
104年					
104年1月1日					
增添	-	3,002	-	-	3,002
處分	-	-	( 36)	-	( 36)
重分類	66	-	-	-	66
攤銷費用	( 34)	( 713)	-	( 3,101)	( 3,848)
104年12月31日	<u>\$ 117</u>	<u>\$ 3,956</u>	<u>\$ 13,080</u>	<u>\$ 3,109</u>	<u>\$ 20,262</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58	\$ 4,761	\$ 13,080	\$ 15,388	\$ 33,387
累計攤銷及減損	( 41)	( 805)	-	( 12,279)	( 13,125)
	<u>\$ 117</u>	<u>\$ 3,956</u>	<u>\$ 13,080</u>	<u>\$ 3,109</u>	<u>\$ 20,262</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95	\$ 32
推銷費用	868	127
管理費用	4,285	3,668
研究發展費用	552	21
	<u>\$ 5,800</u>	<u>\$ 3,848</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92,340	1.8705%	註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77,000	1.25%~1.50%	無

註：係以定期存款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 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779,179	\$ 767,915
暫估應付帳款	68,127	32,473
	<u>\$ 847,306</u>	<u>\$ 800,388</u>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9,932)	(\$ 93,8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8,127	26,50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1,805)</u>	<u>(\$ 67,365)</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93,869)	\$ 26,504	(\$ 67,365)
利息(費用)收入	( 1,414)	419	( 995)
	( 95,283)	26,923	( 68,36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 46)	( 4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523)	-	( 52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53)	-	( 53)
經驗調整	( 4,073)	( 129)	( 4,202)
	( 4,649)	( 175)	( 4,824)
提撥退休基金	-	1,379	1,379
12月31日餘額	(\$ 99,932)	\$ 28,127	(\$ 71,805)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88,872)	\$ 24,584	(\$ 64,288)
利息(費用)收入	( 2,000)	553	( 1,447)
	( 90,872)	25,137	( 65,735)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92)	-	( 9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6,633)	-	( 6,633)
經驗調整	3,728	74	3,802
	( 2,997)	74	( 2,923)
提撥退休基金	-	1,293	1,293
12月31日餘額	(\$ 93,869)	\$ 26,504	(\$ 67,365)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

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50%~1.80%	1.50%~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6,921)	\$ 7,585	\$ 7,432	(\$ 6,857)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4,638)	\$ 5,198	\$ 5,092	(\$ 4,59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376。

(7)截至105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24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7,912
2-5年	4,035
5年以上	43,520
	<u>\$ 95,467</u>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159及\$10,385。

(2)本集團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分別為 \$10,383 及 \$7,954。

##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5.3	6,5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50%， 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 75%， 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6.27	6,5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50%， 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 75%， 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3.8.12	3,000 仟股 (註 1)	3 年	滿 1 年可既得 30%， 滿 2 年可既得 70%， 滿 3 年可既得 100%。 (註 2)

註 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每股發行價格 5 元，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限制權利如下：

-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 除前項因受信託約定之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含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以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註 2：員工自依本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既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並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條件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 (1) 任職屆滿一年且績效達「C」含以上，可既得股份比率 30%
- (2) 任職屆滿二年且績效達「C」含以上，可既得股份比率 40%
- (3) 任職屆滿三年且績效達「C」含以上，可既得股份比率 30%

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如有工作規則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情形時，就其認股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法以每股 5 元之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員工認股權

	105年		104年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555	\$ 15.39	3,701	\$ 16.38
本期給予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593)	15.33	( 833)	14.88
本期放棄認股權	( 251)	-	( 313)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711</u>	18.18	<u>2,555</u>	15.39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1,711</u>	18.18	<u>2,555</u>	15.39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5年		104年	
	發行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發行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2,708	\$ 5.00	3,000	\$ 5.00
本期給予股數	-	-	-	-
本期執行股數	-	-	-	-
本期放棄股數	( 211)	-	( 292)	-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	<u>2,497</u>	5.00	<u>2,708</u>	5.00
期末已既得股數	<u>1,748</u>	5.00	<u>816</u>	5.00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8.28 元及 16.86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認股權股數 (仟股)	履約 價格(元)	認股權股數 (仟股)	履約 價格(元)
100年5月3日	106年5月3日	995	\$ 19.60	1,492	\$ 16.60
100年6月27日	106年6月27日	<u>716</u>	16.20	<u>1,063</u>	13.70
		<u>1,711</u>		<u>2,555</u>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元)
第一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5.3	\$ 21.6	\$ 21.65	34.534% (註)	4.38	4.8%	1.2442%	\$ 4.10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6.27	22.0	17.60	35.349%	4.38	4.8%	1.3676%	5.60
第一次發行 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計畫	103.8.12	19.4	5.00	27.055%	3	2.31%	0.9085%	13.86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	\$ 10,105	\$ 14,348

(十三) 負債準備

	105年	104年
1月1日餘額	\$ 21,564	\$ 23,340
當期新增之保固負債準備	65,907	43,815
當期使用之保固負債準備	( 59,847)	( 46,001)
兌換差額	( 210)	410
12月31日餘額	\$ 27,414	\$ 21,564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	\$ 27,414	\$ 21,564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200,000，分為220,000 仟股(含保留 30,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為\$1,063,448，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5年	104年
1月1日	132,480	131,939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收回/註銷股份(註)	( 174)	( 292)
員工認股權執行新股	593	833
現金減資退還股本	( 26,554)	-
12月31日	106,345	132,480

註：民國 105 年度之限制員工權利股份收回/註銷股份，業已依照民國 105 年 7 月 26 日之減資比例調整之。

2.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現金減資退還股本，減資金額為 265,545 仟元，每股退還約 2 元，銷除股數為 26,554 仟股。上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生效，以民國 105 年 7 月 26 日為減資基準日，該減資案業已變更登記完竣。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5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金額
本公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必要	2,833	\$ 50,396
欣傳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355	16,944
		<u>3,188</u>	<u>\$ 67,340</u>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4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金額
欣傳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444	\$ 17,830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

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3 日之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辦理買回庫藏股票，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買回 2,833 仟股，金額為 \$50,396，本公司註銷此庫藏股票，並以民國 106 年 1 月 20 日為減資基準日，該項庫藏股註銷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6)本公司之子公司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 355,030 及 443,582 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分別為 47.73 及 40.20 元，每股之公允價值為 17.25 元。

###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5年度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合計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併溢額	員工認股權			
105年1月1日	\$ 52,459	\$ 5,660	\$ 16,840	\$ 78,174	\$ 19,158	\$ 39,649	\$ 211,940	
員工執行認股權	6,015	-	-	-	( 2,853)	-	3,16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失效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 資本公積	-	-	( 1,876)	-	-	-	( 1,876)	
	<u>-</u>	<u>443</u>	<u>-</u>	<u>-</u>	<u>-</u>	<u>-</u>	<u>443</u>	
105年12月31日	<u>\$ 58,474</u>	<u>\$ 6,103</u>	<u>\$ 14,964</u>	<u>\$ 78,174</u>	<u>\$ 16,305</u>	<u>\$ 39,649</u>	<u>\$ 213,669</u>	
	104年度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合計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併溢額	員工認股權			
104年1月1日	\$ 36,877	\$ 5,128	\$ 26,700	\$ 78,174	\$ 22,587	\$ 39,649	\$ 209,115	
員工執行認股權	8,317	-	-	-	( 4,252)	-	4,065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	-	-	-	823	-	82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 資本公積	-	-	( 2,595)	-	-	-	( 2,595)	
限制員工權益新股既得 數調整	-	532	-	-	-	-	532	
	<u>7,265</u>	<u>-</u>	<u>( 7,265)</u>	<u>-</u>	<u>-</u>	<u>-</u>	<u>-</u>	
104年12月31日	<u>\$ 52,459</u>	<u>\$ 5,660</u>	<u>\$ 16,840</u>	<u>\$ 78,174</u>	<u>\$ 19,158</u>	<u>\$ 39,649</u>	<u>\$ 211,940</u>	

###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後，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就其餘額加計期初累計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股利分配議

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之決議保留全部或部份為未分配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

2. 本公司股東股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不低於 10% 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分配股東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需求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3.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132,773 (每股 1 元) 及 158,538 (每股 1.2 元)。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約 0.8 元，股利總計 \$79,909。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u>外幣換算</u>	<u>員工未賺得酬勞</u>	<u>總計</u>
105年1月1日	\$ 52,317	(\$ 14,717)	\$ 37,600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9,668	9,66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35,090)	-	( 35,090)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註銷	-	2,929	2,929
105年12月31日	<u>\$ 17,227</u>	<u>(\$ 2,120)</u>	<u>\$ 15,107</u>
	<u>外幣換算</u>	<u>員工未賺得酬勞</u>	<u>總計</u>
104年1月1日	\$ 31,459	(\$ 31,963)	(\$ 504)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3,193	13,193
外幣換算差異數	20,858	-	20,858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註銷	-	4,053	4,053
104年12月31日	<u>\$ 52,317</u>	<u>(\$ 14,717)</u>	<u>\$ 37,600</u>

(十八)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銷貨收入	\$ 3,368,798	\$ 2,752,748
維修收入	69,078	93,310
勞務收入	76,099	77,431
其他營業收入	471	12,580
合計	<u>\$ 3,514,446</u>	<u>\$ 2,936,069</u>

(十九)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租金收入	\$ 6,482	\$ 8,305
利息收入	16,755	16,492
壞帳轉回利益	1,397	-
股利收入	1,286	500
其他收入 - 其他	1,692	2,336
合計	<u>\$ 27,612</u>	<u>\$ 27,633</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1,171)	(\$ 8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529)	( 34)
處分投資利益	46,627	597,8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93	-
什項支出	( 211)	( 70)
合計	<u>\$ 34,809</u>	<u>\$ 596,898</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費用 - 銀行借款	\$ 767	\$ 663

(二十二)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30,708	\$ 415,305
折舊費用	65,975	65,034
攤銷費用	5,800	3,848
	<u>\$ 502,483</u>	<u>\$ 484,187</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355,245	\$ 344,104
員工認股權	10,105	14,348
勞健保費用	20,184	18,886
退休金費用	22,537	20,864
其他用人費用	22,637	17,103
	<u>\$ 430,708</u>	<u>\$ 415,30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員工分派員工分派現金或股票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均為 \$ 24,0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 6,000 及 \$ 12,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5 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9.57% 及 2.39% 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8,705	\$ 16,8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40,862	10,60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932	30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81,499</u>	<u>27,72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358	74,905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2,358</u>	<u>74,905</u>
所得稅費用	<u>\$ 93,857</u>	<u>\$ 102,62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820)	(\$ 315)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7,187)	10,716
	<u>(\$ 8,007)</u>	<u>\$ 10,401</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48,935	\$ 133,257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 661)	( 9,59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932	30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0,862	10,60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548	( 31,95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41	-
所得稅費用	<u>\$ 93,857</u>	<u>\$ 102,629</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			非控制 權益	12月31日
		損益	其他 綜合淨利	兌換 差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利益)	\$ 125	\$ 1,821	\$ -	\$ -	\$ -	\$ 1,946
未休假獎金	527	( 65)	-	-	-	462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	( 15)	-	-	-	-
退休金費用	5,067	-	807	-	-	5,874
虧損扣抵之所得 稅影響數	2,566	( 341)	-	-	-	2,225
小計	<u>8,300</u>	<u>1,400</u>	<u>807</u>	<u>-</u>	<u>-</u>	<u>10,5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投資利益	( 87,681)	( 13,891)	7,187	-	-	( 94,385)
退休金費用	( 165)	-	13	-	-	( 152)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3)	133	-	-	-	-
小計	<u>( 87,979)</u>	<u>( 13,758)</u>	<u>7,200</u>	<u>-</u>	<u>-</u>	<u>( 94,537)</u>
合計	<u>(\$ 79,679)</u>	<u>(\$ 12,358)</u>	<u>\$ 8,007</u>	<u>\$ -</u>	<u>\$ -</u>	<u>(\$ 84,030)</u>

## 104年

	認列於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其他 綜合淨利	兌換 差額	非控制 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利益)	\$ 872	(\$ 747)	\$ -	\$ -	\$ -	\$ 125
未休假獎金	286	241	-	-	-	52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	-	-	-	-	15
退休金費用	4,590	-	477	-	-	5,067
虧損扣抵之所得 稅影響數	-	2,566	-	-	-	2,566
小計	<u>5,763</u>	<u>2,060</u>	<u>477</u>	<u>-</u>	<u>-</u>	<u>8,3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投資利益	-	(76,965)	(10,716)	-	-	(87,681)
退休金費用	-	-	(162)	-	(3)	(16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8)	-	-	(5)	-	(133)
小計	<u>(128)</u>	<u>(76,965)</u>	<u>(10,878)</u>	<u>(5)</u>	<u>(3)</u>	<u>(87,979)</u>
合計	<u>\$ 5,635</u>	<u>(\$ 74,905)</u>	<u>(\$ 10,401)</u>	<u>(\$ 5)</u>	<u>(\$ 3)</u>	<u>(\$ 79,679)</u>

##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36,733</u>	<u>\$ 121,745</u>

5. 本集團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均為\$0。

6. 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u>\$ 777,488</u>	<u>\$ 836,183</u>

8.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48,273及\$188,248，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6.11%，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28.32%。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8,538	119,398	\$ <u>1.16</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64	
員工認股權憑證		81	
員工分紅	-	1,377	
稀釋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138,538</u>	<u>122,220</u>	\$ <u>1.13</u>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602,291	128,797	\$ <u>4.68</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48	
員工認股權憑證		222	
員工分紅	-	1,337	
稀釋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602,291</u>	<u>130,904</u>	\$ <u>4.60</u>

## (二十六)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房屋及建築出租，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止分別認列 \$6,482 及 \$8,305 之租金為當期損益。本集團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房屋及建築，該些協議自民國 105 年至 111 年屆滿，且該些協議並無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6,081	\$ 3,92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563</u>	<u>1,511</u>
	<u>\$ 7,644</u>	<u>\$ 5,439</u>

2. 本集團因營業所需而對外承租辦公室，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介於民國 105 至 111 年，大部份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9,735	\$ 12,325
超過1年不超過5年	6,467	13,066
超過5年	-	361
	<u>\$ 16,202</u>	<u>\$ 25,752</u>

##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013	\$ 70,48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6,495)	-
本期支付現金	<u>\$ 31,518</u>	<u>\$ 70,481</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捐贈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12,000</u>	<u>\$ 12,000</u>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3,005	\$ 44,651
股份基礎給付	<u>461</u>	<u>1,468</u>
總計	<u>\$ 53,466</u>	<u>\$ 46,119</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 92,340	\$ -	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2,000	2,210	關稅局保證金
總計	<u>\$ 94,340</u>	<u>\$ 2,210</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 104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代子司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就帳列採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之轉投資標的 DCG SYSTEMS, INC. 股份予以處分，並於自民國 104 年 10 月 17 日至民國 104 年 10 月 28 日期間與交易相對人 Oregon Corporation 達成協議，將股數 5,678,571 股予以處分，交易總金額美金 21,981 仟元，帳面價值為美金 398 仟元。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止，交易總金額中計美金 1,262 仟元須於未來的或有條件達成時分期收取，合約所載之或有條件尚未達成。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因供應商之營運策略改變，於民國 106 年 2 月 10 日終止與主要供應商 Xcerra Corporation 之「International Distributor Agreement 及其增補協議」，本公司並未排除未來與 Xcerra Corporation 之合作關係，於保障本公司權益及股東利益之前提下，本公司將持續與 Xcerra Corporation 協商，取得更多的其他合作方式及最佳方案，並積極增加新客戶及新產品、調整營運架構，以尋求有利於本公司之發展模式。
2. 子公司-安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供應商之營運策略改變，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終止與主要供應商台灣是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Keysight Technologies Singapore (Sales) Pte. Ltd. 之高端儀器技術合作夥伴合約，該子公司將調整營運架構以積極增加新客戶及新產品因應。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永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92,340	\$ 77,00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56,297)	( 1,583,025)
債務淨額	( 1,163,957)	( 1,506,025)
總權益	2,687,336	3,016,780
總資本	\$ 1,523,379	\$ 1,510,755
負債資本比率	-	-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交易來管理。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7,525	32.250	\$ 565,181
歐元:新台幣	EUR	1,208	33.900	40,95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4,692	32.250	\$ 473,817
歐元:新台幣	EUR	1,401	33.900	47,494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2,532	32.825	\$ 411,363
歐元:新台幣	EUR	1,821	35.880	65,3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1,453	32.825	\$ 375,945
歐元:新台幣	EUR	1,496	35.880	53,676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1,171)及(\$880)。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652	\$ -
歐元：新台幣	1%		41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738)	\$ -
歐元：新台幣	1%	(	475)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114	\$ -
歐元：新台幣	1%		65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759)	\$ -
歐元：新台幣	1%	(	537)	-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短期借款為固定利率，本集團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由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	\$ 92,340	\$ -
應付帳款	756,936	90,370	-
其他應付款	69,185	15,974	-
存入保證金	798	-	272
104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77,000	\$ -	\$ -
應付帳款	626,481	173,907	-
其他應付款	25,837	14,902	-
存入保證金	-	-	1,233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10,093</u>	<u>\$ -</u>	<u>\$ -</u>	<u>\$ 10,093</u>

金融負債：無。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淨值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集合資控制部份)：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半導體、積體電路設計及驗證設備之代理銷售及維修服務，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集團內各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集團資源之決策並評估集團內各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3,514,446	\$ 2,936,069
部門間收入	\$ -	\$ -
部門損益	\$ 232,466	\$ 705,394
部門資產	\$ 4,138,697	\$ 4,332,082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八)。

(六) 地區別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1,807,040	\$ 714,564	\$ 1,732,381	\$ 757,205
大陸	1,589,103	100,112	1,040,190	79,494
其他	118,303	288	163,498	263
合計	<u>\$ 3,514,446</u>	<u>\$ 814,964</u>	<u>\$ 2,936,069</u>	<u>\$ 836,962</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乙	\$ 263,962	全公司	\$ 312,645	全公司
丙	197,580	全公司	-	全公司
甲	94,846	全公司	148,238	全公司
	<u>\$ 556,388</u>		<u>\$ 460,883</u>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擔保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金額	金額					
I	蔚華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96,900	\$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 -	無	\$ -	\$ -	99,535	\$ 99,535	註3

註1：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送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及應揭露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三十為限。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其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其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註2(2)之限制，但仍應依證券主管機關所訂「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規定，於其資金貸與與他人作業程序訂定資金貸與之限額及期限。

註3：蔚華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之母公司持股比例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不受註2(1)及註2(2)之限制，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1(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1(1))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Y	N	Y	N	
0	蔚華科技(股)公司	Stockton Pacific Inc. 子公司	\$ 287,925	\$ 105,000	\$105,000	\$ -	\$ -	3.92	\$669,813	Y	N	Y	N	註1
0	蔚華科技(股)公司	安盟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287,925	182,000	182,000	71,286	-	6.79	669,813	Y	N	Y	N	註1
0	蔚華科技(股)公司	浩網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287,925	130,000	130,000	44,214	-	4.85	669,813	Y	N	Y	N	註1
1	蔚華集成電路(上海) 有限公司	蔚華電子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同為Spirox Cayman 持 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99,535	96,900	92,340	92,340	92,340	83.49	99,535	N	N	Y	Y	註2

註1：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2：蔚華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其計算方法如下：

(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九十。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3)該公司對最終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間，其背書保證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九十。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瑋育樂(股)公司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特別股1股	3,000	-	-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4,086	10,093	-	10,093
	蔚華科技(股)公司之股票	欣傳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55,030	6,124	0.33%	6,124
	東琳精密(股)公司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28,613	59,328	1.21%	-
	大椽(股)公司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00	1,545	1.68%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Erave System Inc.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667	-	占Preferred Stock 3.85%	-
	Xjet Ltd.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占Series A Preferred Stock 11.20%	-
	Xjet Ltd.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333	-	占Series A-1 Preferred Stock 4.55%	-
	Xjet Ltd.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1,604	-	占Series B Preferred Stock 8.20%	-
	Genesis Venture Capital, Inc.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0,180 USD	190,180	13.52%	-
	Synerchip Co., Ltd.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97,609	-	占Series B Preferred Stock 35.98%	-
	Synerchip Co., Ltd.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4,878	-	占Series C Preferred Stock 3.37%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ynerchip Co., Ltd.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9,100	-	占Series D Preferred Stock 4.9%	-
	Synerchip Co., Ltd.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9,761	-	占Common Stock 8.62%	-
	SoJexel, Inc.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9,846	-	占Series B Preferred Stock 5.10%	-
	Mcube, Inc.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4,994	USD 1,999,997	占Series B Preferred Stock 8.06%	-
	Mcube, Inc.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248	USD 500,000	占Series C Preferred Stock 1.34%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1	2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交易條件	
0	蔚華科技(股)公司	Spirox Corporation U.S.A	1		其他應付款	\$ 13,326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0.32%	
0	"	"	1		營業費用	26,521	月結	0.75%	
0	"	Spirox International Limited	1		應收帳款	29,700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0.72%	
0	"	"	1		預收款項	11,610	"	0.28%	
0	"	"	1		應付帳款	13,666	"	0.33%	
0	"	"	1		銷貨收入	47,014	月結	1.34%	
0	"	"	1		券務收入	146,911	"	4.18%	
0	"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0,306	"	0.58%	
0	"	"	1		應收帳款	7,208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0.17%	
1	Spirox International Limited	蔚華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13,658	月結	0.39%	
1	"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5,916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0.38%	
1	"	"	3		銷貨收入	132,291	月結	3.76%	
1	"	"	3		營業費用	26,790	"	0.76%	
2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安盟科技(股)公司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5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0.05%	
2	"	蔚華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1	"	0.0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附註說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393,272	393,272	100	658,553	1,709	1,364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	125,224	637,631	100	719,849	83,646	83,646	註1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浩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電腦測 試機、電子元件	449,759	449,759	98.48	535,372	4,678	-	-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承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零售業	57,499	57,499	100	4,802	(1,431)	-	-	
浩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零件、電腦測 試機、電子元件	74,000	74,000	100	114,140	6,211	-	-	
浩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tockton Pacific Inc.	英屬維京群島	電腦零件、電腦測 試機、電子元件	74,760	74,760	100	96,006	1,710	-	-	註2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pirox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國際貿易	1,501	1,501	100	66,222	1,094	-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pirox Corporation USA	美國	半導體設備代理及 倉儲物流	1,674	1,674	100	23,049	226	-	-	

註1：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本期末之原始投資金額為 USD 2,500,000 元。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之B)	期末投資帳 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蔚華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軟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 87,885	2	\$ -	\$ -	\$ 87,885	100	\$110,594	\$ -	-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軟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117,180	2	-	-	117,180	100	116,283	-	-	
上海浩網一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註3)	電腦零件、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51,952	1	-	-	51,952	98.48	46,236	4,535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346,033				\$ 346,033		\$ 1,607,55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		\$ 257,017				\$ 257,01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歸屬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匯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賬款		提供擔保品		票據背書保證或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當期利息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132,291	3.76%	\$ -	-	\$ 15,916	0.38%	\$ -	-	\$ -	-	\$ -	\$ -	-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306	0.58%	-	-	7,208	0.17%	-	-	-	-	-	-	-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26,700)